

信访办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信访办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信访办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处理辖区内群众通过信访渠道反映的信访事项，接待群众来访。
2. 负责向区领导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建议。
3. 承办上级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信访件和其他事项，向各镇和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并按要求上报。
4. 承担协调处理群众集体来区、到市、到省、赴京上访和非正常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乡镇、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
5. 制定完善信访工作实施意见及各项制度，协调解决信访工作中的重要问题。
6. 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
7. 承担区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信访办共有工作人员 11 人，设置接访科、办公室 2 个科室。接访科主要负责处理辖区内群众通过信访渠道反映的信访事项，接待群众来访；负责协调处理日常群众集体来区到市赴省进京上访和非正常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乡镇、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承担京、省、市、区重大活动及敏感时间的值班工作。

办公室主要负责向区领导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方针、政策和相关规定的建议；承办上级部门转交办的信访件和其他事项，向各镇和区直部门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并按要求上报；制定完善信访工作实施意见及各项制度，协调解决信访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网上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承担京、省、市、区日常、重大活动及敏感时间的值班工作。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洛阳伊滨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4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443.7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8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9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4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443.75	<b>本年支出合计</b>	60	443.7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交纳所得税	62	
基本支出结转	2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转入事业基金	64	
经营结余	29		其他	65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33		经营结余	69	
	34			70	
	35			71	
<b>总计</b>	36	443.75	<b>总计</b>	72	44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洛阳伊滨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3.75	443.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3.75	443.7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3.75	443.75					
2010308			信访事务	443.75	44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南洛阳伊滨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3.75	263.41	<b>417.41</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3.75	263.41	417.4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3.75	263.41	417.41			
2010308			信访事务	443.75	263.41	41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洛阳伊滨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43.75	443.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443.75	<b>本年支出合计</b>	54	443.75	443.75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基本支出结转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29			59		
<b>总计</b>	30	443.75	<b>总计</b>	60	443.75	44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洛阳伊滨区信访工作领导  
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b>443.75</b>	<b>263.41</b>	<b>417.41</b>	<b>443.75</b>	<b>263.41</b>	<b>417.41</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3.75	263.41	417.41	443.75	263.41	417.4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3.75	263.41	417.41	443.75	263.41	417.41				
2010308			信访事务				443.75	263.41	417.41	443.75	263.41	41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洛阳伊滨区信访工作领导  
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8	30201	办公费	4.5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3	奖金	8.09	30203	咨询费	0.54	30103	奖金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13	30207	邮电费	0.96	31008	物资储备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1	30211	差旅费	0.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2.3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0.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1.21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0.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52	公用经费合计						10.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南洛阳伊滨区信访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0	0	0	0	1	0.17	0	0	0	0	0.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南洛阳伊滨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第三部分

##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43.75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4.31 万元，增长（下降）26.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8 月在编人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由各单位造册发放，而 2016 年人员工资由区组织人事局发放，因此收入、支出均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443.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3.7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443.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4 万元，占 5.9%；项目支出 417.41 万元，占 94.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43.75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4.31 万元，增长（下降）26.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8 月在编人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由各单位造册发放，而 2016 年人员工资由区组织人事局发放，因此收入、支出均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3.7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4.31 万元，增长 26.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8 月在编人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由各单位造册发放，而 2016 年人员工资由区组织人事局发放。

### （二）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3.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43.75 万元，占 10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

###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4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4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33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持平。其中：人员经费 15.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10.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八项规定出台后，多项督查验收工作结束后直接返回，并未用餐。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占 1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厅（局）机关等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0 会议支出 0 万元。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

境外业务培训支出 0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 2016 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2017 年度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量。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与 2016 年度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7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7 万元。上级工作督查中午用餐。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0.81 万元，下降 83%，主要原因是中央八项规定出台后，多项督查验收工作结束后直接返回，并未用餐。

信访办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访人员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信访办按要求对 2017 年预算开展绩效评价、同时对 2017 年专项经费（疑难信访事项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疑难信访事项专项资金，该项目预算 10 万元，该项目在程序上，对需要救助的案件先由当事人提出申请，由属地责任单位签署意见，报区信访办进行审核，区疑难信访专项资金领导小组审核通过

后，经区主要领导签字后报市信访局进行审核。信访专项救助资金通过上级有关部门的审批后，方能拨付资金。信访人在收到信访救助资金的同时，其本人要签订息访罢诉承诺书、签写收条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等有关资料，同时各单位要录取相关音像资料。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了一批久拖未决的信访老案，维护了我区社会大局稳定。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项目的实施，解决了一批久拖未决的信访老案，维护了我区社会大局稳定。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万元，较2016年度增加7.5万元，下降33.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大型值班活动减少，致使值班任务少。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信访办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十八、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反映各级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十九、信访事务：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